

理智德性及其在知识价值问题当中扮演的驱动性角色

——扎格泽博斯基对盖梯尔问题的解决方案

**Intellectual Virtues and Their Motivational Role in the Value Problem:
Zagzebski's Solution to the Gettier Problem**

李麒麟 / LI Qilin

(北京大学哲学系、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所, 北京, 100871)
(The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The Institute of Foreign Philosophy,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摘要: 本文试图展示扎格泽博斯基关于知识的反事实条件句分析与理智德行的驱动性组分之间存在着理论张力。为了达成这一目标, 本文首先简要回顾了盖梯尔问题与知识价值问题直接的理论关系, 并在此基础上着重介绍了扎格泽博斯基基于理智德性而提出的关于知识的定义, 通过对于理智德性所扮演的驱动性角色的细致分析, 本文指出, 在反事实条件句的分析框架下, 扎格泽博斯基的对于知识的概念分析是与可靠主义十分类似的, 扎格泽博斯基带来的理论上的丰富化主要是心理层面而非概念层面的。

关键词: 理智德性 盖梯尔问题 知识价值问题 美德知识论 语言哲学

Abstract: In this paper, I argue that there is a tension between the motivational components of intellectual virtues and the counterfactual analysis in Zagzebski's account of knowledge. After a brief review of the Gettier problem and the problem of the value of knowledge, Zagzebski's virtue-based definition is elaborated in detail. Then, the motivational components of intellectual virtues are carefully scrutinized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the counterfactual analysis of the subjunctive clause in Zagzebski's theory of knowledge, which in turn implies that her theory is on a par with its reliabilist counterpart theory in epistemology – the enrichment that she introduces into her theory is only a psychological one.

Key Words: Intellectual virtues; The Gettier problem; The value problem of knowledge; Virtue epistemology; Philosophy of language

中图分类号: N0 文献标识码: A DOI:10.15994/j.1000-0763.2018.02.004

自1963年艾德穆德·盖梯尔(Edmund Gettier)发表其《得到辩护的真信念是知识吗?》一文^[1]以来,盖梯尔问题就成为知识概念分析领域的一个重要问题,各种试图修正传统的关于知识作为“得到辩护的真信念”(justified true belief, 今后简写作JTB)理论的主张陆续被提出。盖梯尔在其论文当中力图说明,关于知识的JTB理论在哲学史中是一项长久的传统,从古希腊时期的柏拉图到现代当代的知识论学者齐硕姆(Chisholm)、艾耶尔(Ayer)等人人都接受了JTB理论。当然,也有学者

在哲学史细节和文本分析上持有与盖梯尔不同的意见,^[2]然而在分析哲学传统下的知识论研究中,目前的主流意见是盖梯尔案例成功展示出JTB作为知识的充分条件是不成立的,盖梯尔问题是植根于JTB理论内在固有缺陷的。^{[3]-[5]}但是令人遗憾的是,目前尚未出现让大家一致公认的成功解决盖梯尔问题的方案。特别值得注意的是,盖梯尔问题与当代知识论领域中的其他重大理论问题存在着复杂微妙的理论关系,我们接下来将首先简要地回顾一下盖梯尔问题与知识价值问题之间微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无处不在的语境敏感性与意义研究”(14CZX038); 外国哲学基地项目“规范性研究——当代西方哲学中的自然主义与反自然主义之争”(16JJD720003)。

收稿日期: 2017年6月25日

作者简介: 李麒麟(1979-)男,江苏盐城人,北京大学哲学系、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所助理教授,研究方向为知识论与语言哲学。Email: liqilin@pku.edu.cn

妙复杂的理论关联。不过，需要澄清的是，在当前知识论研究领域中，有一些学者认为盖梯尔问题并不具有十分重大的哲学价值与意义，该问题在当代知识论研究领域的作用和价值是被严重夸大的。^[6]而对这一判断持反对意见或者力图回应类似挑战也有一些理论尝试。^{[7]. [8]}

一、盖梯尔问题与知识价值问题

在当代知识论研究领域中，盖梯尔案例其实已经形成了一个案例“家族”，这其中不仅包括盖梯尔本人提出的两组案例，还包括“小吴（无）-小西（有）”案例（the Nogot-Havit case）、^[9]“伪谷仓”案例（the Fake Barn case）、^{[10]. [11]}“提姆-汤姆”案例（the Tim-Tom case）、^[12]“刺杀行动”案例（the Assassination case）、^[13]“停走的钟表”案例（the Stopped Clock case）^[14]等等。值得一提的是，当代的一些知识论学者认为，“伪谷仓”案例不是一条真正的盖梯尔案例，“伪谷仓”案例当中的认知主体是具备相关知识的。这些案例从不同角度揭示出JTB不能成为知识的充分条件。而各种力图解决盖梯尔问题、为知识提供充分条件刻画的理论尝试也先后出现，其中的一些代表性理论包括：无虚假基础理论、^[15]关于知识的因果理论、^[16]可挫败理论、成真项理论^[17]等等。但是，一个令人遗憾的结果是，这些理论都不能令人满意地在彻底解决盖梯尔问题的同时提供一种合理的关于知识的概念分析与定义：这些理论主张要么是由于过于严苛而导致极大地缩小了日常知识的外延范围，要么就是过于宽松使得为进一步构造相关盖梯尔案例保留了理论空间。^{[18]-[20]}

通过对涉及盖梯尔问题的相关理论问题的研究和观察，一些知识论学者倾向于认为盖梯尔案例所揭示出的是关于知识分析的JTB理论所内在固有的理论缺陷，这些固有缺陷使得那些基于JTB模式所进一步构造出的理论尝试最终都以失败而告终。例如，琳达·扎格泽博斯基（Linda Zagzebski）就认为，盖梯尔问题其实揭示出JTB理论内部J-条件与T-条件之间的概念断层，相当于提出了一种两难困境式的理论窘境：任何试图以按照JTB理论形式对知识进行概念分析的理论都具有“真信念+X”的形式，若X不是逻辑地蕴含相关真信念，

那么就会出现当X条件被满足的时候，相关的真信念仅仅是碰巧为真，这就意味产生了进一步的盖梯尔案例；而一旦要求X逻辑地蕴含相关真信念，虽然可以避免出现进一步的盖梯尔情形，但是却会导致极大地缩小了日常知识的外延，触发了怀疑论的危机。^[21]因此，按照扎格泽博斯基的判断，按照传统方式试图解决盖梯尔问题注定是没有希望的。与此类似地，另一些知识论学者将盖梯尔问题与知识的价值问题相结合，从方法论形式的角度指出，试图彻底解决盖梯尔问题的理论注定不能提供有效解释知识价值的合理说明。乔纳森·科万维克（Jonathan L. Kvanvig）可视为持有这种立场的代表人物。科万维克认为，盖梯尔问题的解决方案是力图提出更为细致对于知识的概念构成组分的说明，而这些十分细化的概念组分将很难具有非琐碎的认知价值，这将最终导致没有一个传统的关于知识概念分析理论可以同时为盖梯尔问题和知识的价值问题提供合理的解决方案；^[22]换言之，“盖梯尔问题显示出没有人后以（概念）组分为基础的关于知识的价值的说明是可以成功的。”（[22]，p.117）

正是出于对于传统的以概念组分方式为典型方法论原则的不满，诸如扎格泽博斯基、科万维克等知识论学者认为，一条能够真正解决盖梯尔问题的合理的方法论途径将不再是概念组分还原的，而应该是具有整体论（holism）特质的关于知识本质的理论刻画。由此，我们也将进而过渡到对于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主张对于盖梯尔问题的解决方案上。

二、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主张 对于盖梯尔问题的解决方案

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着重借鉴了亚里士多德的德性伦理学的理论框架：由于理智德性（intellectual virtues）本身具有直觉层面十分强烈的正面的、积极的价值，因此，这一知识论理论可以较好地解决科万维克所强调的关于知识的价值来源的问题。因此，在接下来的讨论当中，我们将把主要的精力置于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是如何解决（或者消解）盖梯尔问题的。需要注意的是，本文的相关讨论在行文上主要是根据

扎格泽博斯基在1996年出版的专著中的表述,这一阶段,扎格泽博斯基主要是以理智德性、驱动组分(motivational components)等表述来展示其理论构建的;而扎格泽博斯基近些年来则更多地是以认知主体或者信念持有主体的理智的良知性(intellectual conscientious-ness)来展开相关理论探讨的。^{[23], [24]}

按照扎格泽博斯基的理解,理智德性在我们相关知识行为当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驱动(motivation)角色,理智德性“会规则性地导向以获得知识为最终目的”([21], p.259)。借助理智德性概念,可以形成如下的一组知识的定义“家族”:

(定义1):知识是产生于理智德性行动(acts of intellectual virtue)的与实在的认知联系(cognitive contact)状态。([21], p.270)

(定义2):知识是产生于理智德性行动的真信念状态。([21], p.271)

(定义3):知识是产生于理智德性行动的信念状态。([21], p.271)

上述定义间虽然存在表述上的差异,但扎格泽博斯基认为,这些定义在实质内涵上是等价的。在上述定义家族中的一个核心概念就是“理智德性行动”,扎格泽博斯基将其界定为:

(定义AAIV):一项理智德性A的行动就是由A的驱动组分(motivational component)所产生的行动,这是一个具有[理智]德性A的人在给定情况下将会(would)(很可能去)做的[事情],这一行动将最终成功地实现驱动A的目的,这也就意味着认知主体会获得真信念。([21], p.270)

通过上述定义,我们也不难发现,作为相关理智德性行动结果而出现的“信念”、“真信念”以及“与实在的认知联系”等状态描述,在扎格泽博斯基那里同样是等价的。需要强调的是,虽然在描述相关理智德性行动结果的时候,扎格泽博斯基直接使用了“真信念”等概念,但这并不意味着她承诺一种不可错主义(infallibilism)的知识论观点,相关描述要在因果生成机制(而非逻辑蕴含或者逻辑后承)上加以理解,即:一名认知

主体由于理智德性当中的驱动组分的作用,通过展示和实施相关理智德性,最终产生了相关的真信念作为相关行动的结果。

利用上述理论资源,扎格泽博斯基可以提供关于盖梯尔问题的合理诊断与解决:在大多数盖梯尔案例当中,^①相关认知主体所获得的真信念都不是通过展示和实施相关理智德性来产生的,也正是在此种意义上,我们才会认为处于盖梯尔案例当中的认知主体所持有的相关信念是碰巧为真的,相关认知主体能够持有相关真信念是因为其认知运气(epistemic luck)。而我们日常的认知者之所以会在适当的认知环境当中获得相关真信念和知识,驱动理智德性行动起来所要达成的目标即是相关真信念,我们通过运用相关理智德性而获得的真信念正是排除了认知运气成分的,这恰恰构成了我们正常的认知主体与处于盖梯尔案例当中的认知主体在相关认知行动上的本质区别。

笔者在前文中已经指明,扎格泽博斯基通过理智德性建构的德性知识论体系可以很好地解释和说明知识的价值来源和价值构成,因此,在这里笔者将不再重复相关说明,而把讨论和分析的重点转到关于理智德性的整全性特征(integral features)和历时性发展(diachronic)等方面。

当我们将扎格泽博斯基的理论主张对比于传统的知识概念分析的JTB理论的时候,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扎格泽博斯基的理智德性(及其相关驱动组分)并不是单纯地添加某一概念分析组分,而是通过因果生成过程,将相关理论要素整合于认知行动或者认知行为当中,缺失其中的任何一个环节,相关认知行为都不能恰当地得以完成;这种通过认知实践行为整合性地展示知识的生成过程的方法实质地克服了传统概念分析和概念还原方法当中诸理论要件彼此分离的弱点,在成功解决(大多数)盖梯尔问题的同时,保持了在直观上有感染力的关于知识价值的整全性理解。

上述的考察也会自然地将我们引导到关于理智德性的历时性发展和完善的思考上来。既然合格的认知主体需要一定的时间的训练才能够具有和恰切地运用相关理智德性,那么,当该认知主体的相关理智德性尚处于发展阶段(但未充分健

①注意:这里对于盖梯尔案例范围上的限定词“大多数”还是比较关键的,因为对于“伪谷仓”案例似乎不能直接套用相关解决方案加以说明。

全)的时候,该认知主体是如何获得相应的真信念和知识的呢?扎格泽博斯基对于这一问题的回应是这样的:一方面,我们当然要承认,即便处于相关理智德性尚在发展中(而未充分健全)的认知主体同样可以获得相关知识和真信念;另一方面,我们要在理论上刻画区分相关理智德性尚在发展中的认知主体与理智德性得以充分发展健全的认知主体之间的重大认知差异。为了达成上述二重理论目标,扎格泽博斯基指出,(定义AAIV)当中的“一个具有[理智]德性A的人在给定情况下将会(would)(很可能去)做的[事情]”这一子句采取的是虚拟语气(subjunctive);换言之,对于那些尚未具备充分健全的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而言,其认知过程需要满足某种反事实条件句的分析,而相关的反事实场景的设定是依赖于相关理智德性得以充分健全发展的认知主体的。扎格泽博斯基认为,相关反事实场景的设定必须满足如下的条件

[理智]德性V的行动要求相关认知主体具有V的驱动组分,而相关认知主体基石是并不现实地具备V,她/他依旧是按照在给定情况下具备V的人将会(would)或者将可能会(might)做的[事情]的方式来行动的。([21], p.276)

很明显地,上述条件当中的关键要素是相关理智德性的驱动组分,这一驱动组分将会使得相关认知主体(不论其是否已经现实地具备相关认知德性)促发对于真信念和知识的追求。因此,具备相关理智德性的驱动组分将保证尚未真实具备相关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同样可以获得有关的知识 and 真信念,当然,因为其尚未真正具备相关理智德性,该认知主体所获得的知识与信念是低等级的(low-grade),而那些真实具备相关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所持有的知识和真信念则是高等级的(high-grade)。那么,进一步的问题便是,假如一名认知主体不具备相关理智德性的驱动性组分(或者在认知上是被不当驱动的),该认知主体就是否就不可能具有相关真信念或知识呢?

扎格泽博斯基通过对一系列的案例的考察来回应上述的问题挑战([21], pp.312-316)。我们在这里仅选取其中的一个案例来为代表。扎格泽博斯基设想了一位从事医药研究的高校研究人员,

他认真执行相关研究规范和实验操作流程,严格审核相关实验数据,等等。他因而形成了相关医药研究方面的真信念。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仅仅考察这位研究人员的行为本身的话,我们发现他的行为是严格模拟那些具备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的相关行为的;但是,如果我们转而考察其驱动或者动机组分的话,我们却发现这位研究人员的动机并非是为了探求更多相关真理,而仅仅是希望在医药研究领域获得巨大的声望进而攫取更多利益。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能说这位研究人员的真信念由于不具备理智德性的恰当的驱动性组分而不构成知识吗?在扎格泽博斯基看来,我们首先需要确认这位研究人员对于声望和利益的渴求并没有干扰其相关研究行为的正当性;换言之,这位研究人员并未出于博取名利的动机而产生伪造或者歪曲相关研究数据等不当认知行为。其次,该研究人员其实是展现了更为具体的、更为特定的好的理智德性,例如:严谨、认真、坚韧、彻底、勤奋,等等。基于上述的观察,我们可以断言,案例当中的研究人员其实是具备相关知识的,但是,其原因并非是出于那种一般性的对于真理的热爱和追求的这种驱动性组分,而是那些更为具体的、更为特定的理智德性当中所包含的特定的(particular)驱动组分导致这位科研人员具备了有关的知识([21], pp.318)。正是在这一意义上,扎格泽博斯基认为,上述关于研究人员的案例并不构成对她自己所持有的德性知识论立场的实质挑战。

在把握和理解了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对上述问题的处理方案之后,我们接下来将讨论这一理论立场所面临的理论困境和挑战。

三、扎格泽博斯基关于知识的德性定义的问题与挑战

虽然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理论在直觉判断上似乎可以很好地解决传统的、非德性路线的知识论理论所面对的理论困境与挑战,但是,一旦对(定义AAIV)当中的反事实子句进行严格分析的话,我们将会发现,在既有的关于反事实条件句分析手段的运用框架下,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主张并不会比那些非德性传统的知识

论主张(例如,可靠主义、安全信念理论,等等)具有更大的理论优势。在此需要特别澄清的是,笔者对于扎格泽博斯基所提出的(定义AAIV)当中的反事实子句的担忧与批评,并不同于科万维克对于反事实条件句的标准语义学分析不能很好地适用于知识论一般理论刻画的担忧。笔者在此所提出的意见主要是指出扎格泽博斯基理论所独有的问题,而科万维克提出的则是一种涉及知识本质刻画方面的更为一般性的批评意见。([22], pp.134-136)笔者接下来将借助反事实条件句分析的手段,结合相关案例,指出扎格泽博斯基所强调的理智德性的驱动性组分“处于对真理自身的热爱”([22], p.318)并不能够扮演其设定的理论角色,无法发挥其设定的理论功能。

我们首先不妨设想如下两种“极端”情形:完全具备相关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是如何拥有知识的情形,以及,完全不具备任何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是如何不具有相关知识的情形。若把这两种情形视作“光谱”的两极,我们将获得一个关于认知主体的理智德性的(相对而言)具有连续性变化特征的“光谱带”。我们需要在这一光谱带上来考察相关的反事实场景的设定情况。就“完全具备相关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的这一极而言,现实世界当中的完全具备相关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的有关认知行为将完全相同于(或者,至少是重大地相似于)我们所设想的邻近的可能世界当中的理想的(ideal)德性认知主体的相关行为,因此,现实世界当中的完全具备相关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是拥有相关知识的。而在另一极,当我们考察现实世界当中的完全不具备任何相关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的时候,我们将会发现这一认知主体的相关行为将会完全不同于(或者,至少是重大地相异于)邻近的可能世界当中的理想的(ideal)德性认知主体的相关认知行为的。从这一认知上极端不利的一极出发,相关的认知主体将逐渐靠拢于理想的具有相关理智德性的认知主体的。在这一过程当中,将出现由处于非知识(non-knowledge)状态的主体向知识状态认知主体的转化。特别关键是,这一转化所对应的状态不可与扎格泽博斯基所讨论的“低等级的知识”与“高等级的知识”之间的区分造成混淆。扎格泽博斯基所讨论的是进入知识状态之后,具有知识的

认知主体之间在知识状态之间的等级差异,而我们在认知光谱带上目前所关心的是知识有无的问题。虽然我们可以承认在这一认知光谱带上的认知主体的知识有无的状态不是一种截然分判的界限状态,很可能会出现临界情形或者模糊(vague)地带,但是,这种情况决不意味着知识的有无是一个不重要的转化。而对于这种转化的出现则是依赖于现实世界当中的认知主体的相关认知行为与邻近可能世界当中理想的德性认知主体的相关行为的“相似/差异”程度来决定的。这时,相关认知行为的现象的相似性(phenomenal similarity)或者相关认知行为背后起支配作用的法则的相似性(nomological similarity)则在相关判断当中起实质的判定作用,而认知主体的驱动性(心理)组分和动机则相对而言处于从属的或次要的地位。这是因为,在相关反事实场景中,对相关认知行为的现象描述或法则描述将在区分非知识与知识上更为突显,一旦这种分析模式占据主导机制,我们将发现,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理论将被转化为非德性传统的模态(modality)可靠主义理论的一种变体,不再具备理论特色,相关理智德性的刻画仅仅反映的是术语选择上的偏好而已。这种结果显然是扎格泽博斯基所不能接受的,但是,在其德性知识论理论系统内部,并没有提供一种相异于既有传统下反事实条件句分析的方法论模式,这无疑削弱了扎格泽博斯基的德性知识论理论的吸引力。

一旦将上述思考应用于扎格泽博斯基的医药研究人员的案例,我们还会发现更为严峻的问题。按照扎格泽博基本人的主张,她认为可靠主义的理论将会判定案例当中的研究人员由于不当的动机需求进而导致其不具备相关医药知识,因为该研究人员“最终将会因其追求名利的欲望而按照他人希望听到的内容来表达意见,为了得以在权威杂志发表论文进而出名而不择手段,其信念形成的过程也将会相异于那些真正热爱真理的人”。([21], p.315)如果扎格泽博基本人是严肃对待自己的上述表述的话,她显然是认为案例中的研究人员仅仅是暂时性地按照理智德性的方式来行事的,研究人员追求名利的动机最终会将其导向歧路,从而终止其知识状态。而扎格泽博斯基认为,自己的德性知识论理论所提供的细致

分析可以区分出“特定(理智)德性的驱动性组分”(motivational component of particular virtue)与“隐秘的动机”(ulterior motive),进而可以给出(看上去?)不同于可靠主义的诊断。扎格泽博斯基分析道:

对于我们来说,问题是[研究人员]是否实施了[理智]德性的行为。我认为,答案应该是“是的”,只要实施[理智]德性的行为的驱动性条件并不排除其对于持有[理智]德性动机的二阶意义上隐秘的动机。这样一来,由于[研究人员]由于满足了知识的其他条件,进而拥有了知识。因此,医药研究者并不是在我们直觉上拥有相关知识却不满足[我的理论当中的]定义的认知主体。([21], p.318)

虽然扎格泽博斯基本人力图展示自己的理论立场在相关案例的分析上要远远优于可靠主义,但是,在上述论断中,最为关键的限定是“只要实施[理智]德性的行为的驱动性条件并不排除其对于持有[理智]德性动机的二阶意义上隐秘的动机”这一子句,这句话不过就是说研究人员追求名利的欲望如果不会强大到干扰其正当科研认知行动的情况下,医药研究者就是具有知识的。而在此种情况下,可靠主义同样可以断定研究人员是拥有相关知识的,因为其所实施的信念形成过程、方法等等并未被扭曲或者干扰,所以,相关过程依旧对于相关信念为真是由助益的(conducive)。而一旦其追求名利的动机压倒理智德性的驱动要素的话,这位研究人员的科研认知行为将出现偏差和扭曲,而此时其信念形成过程也就不再可靠了,这时,扎格泽博斯基与可靠主义者都会认为该科研人员不再具有相关知识。由此可见,虽然扎格泽博斯基在描述层面引入了更为复杂的术语区分,但是在实际问题的判定上,其理论与可靠主义之间并不存在着实质的重大区别。扎格泽博斯基在这里引入的关于“特定(理智)德性的驱动性组分”与“隐秘的动机”之间的区分,如果不是特例性的(ad hoc)的处理方案的话,其理论上所反映出的所谓的相关细节更多是反映在描述认知主体心理层面差异的细致程度上,却并非是反映相关目标信念是否为真的认知维度(epistemic dimension)的刻画;因此,扎格泽博斯基的理论作为知识论理论(而非心理理论)并不更优于可

靠主义的理论主张。

如果上述的分析能够成立的话,那么,笔者已经成功指出,扎格泽博斯基的理论实与可靠主义的理论差异并没有知识论层面的实质区别,理智德性当中的驱动性组分在相关反事实分析当中并没有成功地扮演其设定的角色,并没有实现其知识论层面的理论功用。

四、简要结论

如果笔者在此做出的相关观察和分析是准确的话,扎格泽博斯基所持有的理智德性的驱动性组分这一主张与其采取的(未加进一步限定和分析的)反事实分析子句之间存在着理论张力,这一理论张力将会迫使扎格泽博斯基在把自己的理论主张进行反事实分析操作和分析的过程中,演化成为非德性传统的可靠主义立场的一个理论变种,进而丧失其独有的理论魅力。扎格泽博斯基如果希望彻底贯彻其德性知识论理论特色的话,将不得不提出一种异于当前知识论领域通用的反事实分析方法,而这一理论要求并不是轻易得以满足的,其相关理论负担也会较为严重地影响扎格泽博斯基实际的理论架构。

[参考文献]

- [1] Gettier, E. L. 'Is Justified True Belief Knowledge'[J]. *Analysis*, 1963, 23(6): 121-123.
- [2] Kaplan, M. 'It's Not What You Know that Counts'[J].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85, 82(7): 350-363.
- [3] Kvanvig, J. L. *The Value of Knowledge and the Pursuit of Understanding*[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113-117.
- [4] Zagzebski, L. T. 'The Inescapability of Gettier Problems'[A], Sosa, E., Kim, J., Fantl, J., McGrath, M. (Eds) *Epistemology: An Anthology*[C], 2nd edition, Malden: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2008, 207-212.
- [5] Pritchard, D. *What Is This Thing Called Knowledge?*[M]. 3rd edition, New York: Routledge Publishing Ltd., 2014, 23-26.
- [6] Williams, M. 'Inference, Justification and the Analysis of Knowledge'[J].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78, 75(5): 249-263.
- [7] Conee, E. 'Why Solve the Gettier Problem?'[A], Austin, D. S. (Eds) *Philosophical Analysis: A Defense by Example*[C],

-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988, 55-58.
- [8] Harman, G. H. 'Using Intuitions about Knowledge to Study Reasoning: A Reply to Williams'[J].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78, 75(8): 433-438.
- [9] Lehrer, K. 'Knowledge, Truth and Evidence'[J]. *Analysis*, 1965, 25(5): 168-175.
- [10] Goldman, A. I. 'Discrimination and Perceptual Knowledge'[J].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76, 73(20): 771-791.
- [11] Heathcote, A. 'Truthmaking and the Gettier Problem'[A], Hetherington, S. (Eds) *Aspects of Knowing: Epistemological Essays*[C], Amsterdam: Elsevier Ltd., 2006, 151-167.
- [12] Lehrer, K., Paxson, T. 'Knowledge: Undefeated Justified True Belief'[J].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69, 66(8): 225-237.
- [13] Harman, G. H. *Thought*[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3, 143-144.
- [14] Heathcote, A. 'Gettier and the Stopped Clock'[J]. *Analysis*, 2012, 72, (2): 309-314.
- [15] Clark, M. 'Knowledge and Grounds: A Comment on Mr. Gettier's Paper'[J]. *Analysis*, 1963, 24(2): 46-48.
- [16] Goldman, A. I. 'A Causal Theory of Knowing'[J].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67, 64(12): 357-372.
- [17] Jacquette, D. 'Is Nondefectively Justified True Belief Knowledge?'[J]. *Ratio*, 1996, 9(3): 115-127.
- [18] 李麒麟. 成真项理论足以解决盖梯尔问题吗: 一种从时间表征的角度进行的研究[J]. 中国高校社会科学, 2015, (2): 49-66
- [19] Shope, R. K. *The Analysis of Knowing. A Decade of Research*[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3.
- [20] Jenkins, J. I., Steup, M. 'The Analysis of Knowledge'[A], Zalta, E. N. (Eds) *Stanfor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C], <http://plato.stanford.edu/archives/spr2014/entries/knowledge-analysis>.
- [21] Zagzebski, L. T. *Virtues of the Mind: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of Virtue and the Ethical Foundations of Knowledge*[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22] Kvanvig, J. L. *The Value of Knowledge and the Pursuit of Understanding*[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113-117.
- [23] Zagzebski, L. T. *On Epistemology*[M]. Belmont: Wadsworth, Cengage Learning, 2009, 71-75.
- [24] Zagzebski, L. T. *Epistemic Authority: A Theory of Trust, Authority and Autonomy in Belief*[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45-51.

[责任编辑 王巍 徐竹]

• 学术信息 •

哲学家梁存秀逝世

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哲学研究所研究员梁存秀先生于2018年1月15日清晨在北京逝世,享年87岁。

梁存秀先生是我国著名德国古典哲学研究家与翻译家,1931年出生于山西定襄县,1951年,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研究生班毕业后,进入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哲学研究所工作,曾担任《哲学译丛》和《自然科学哲学问题丛刊》的编辑工作。1986年,组织中文版《费希特著作选集》五卷本的翻译和出版,领导团队历时十五年完成了250万字的翻译。2005年,开始组织《黑格尔全集》的翻译和出版,现已出版第6卷《耶拿体系草稿(1)》、第7卷《讲演手稿I(1816-1831)》、第10卷《纽伦堡高级中学哲学教程与讲话》、第17卷《宗教哲学手稿》、第27卷·第1分册《世界史哲学讲演录(1822-1823)》。

中国科学院《自然辩证法通讯》杂志社
2018年1月27日